

定西市公铁两用智慧物流集散中心施工补遗公告

致各被邀单位：

现对潜在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复，本补遗书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一、对投标人提问的答复

问题一：工程量清单中措施项目（垫层模板、基础模板、墙面模板等）无工程量，可否提供？

答：经招标人核实，模板工程的工程量已补充完毕，具体内容详见已发送至各被邀请单位邮箱的《工程量清单（补充版）》。各投标人应以本次补充的《工程量清单（补充版）》为准编制投标文件。

问题二：专业工程暂估价（电梯、外电、设备采购、室外管网）是含税价格还是不含税价格？

答：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含税全费用价格。请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载明的含税金额填报，税金不单独计取。

问题三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是否可以用 Excel 清单代替 Word 清单格式？

答：可以。

问题四：投标函中“安全文明施工费”是否修改为“安全生产措施费”？该费用填报含税价还是不含税价？

答：（1）不修改，投标函中仍按原名称“安全文明施工费”填报。

（2）是的，投标函中“安全文明施工费”为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环境保护和临时设施四项费用的合计金额。

（3）按不含税金额填报。

问题五：投标函附录中部分条款内容未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约定，可否填写“/”或“按合同约定执行”？

答：对于招标文件中未明确约定的条款，可以填写“按合同约定执行”或“/”。但项目经理、工期、质量标准等关键条款，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。

二、对招标文件的修改

补充措施项目“模板工程”的工程量，具体详见附件《工程量清单（补充版）》。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三、开标时间变更

因上述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现对本项目的开标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）进行顺延：

原定开标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）：2026年8月12日14时00分

变更后开标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）：2026年8月14日09时00分

四、其他事项

日期: 2026年7月30日